



## 優婆塞戒經研習之九

# 談衆生發菩提心之因

智銘

在現象界所能見或者所能感觸到的事物，都有其一定的因果關係。

而每一事物之因最為重要，佛陀也最為重視。衆生之所以發菩提心，自然更是有因。個因不是一個，而是有多個的差別，那末，衆生發菩提心之因是什麼，善生不知道，所以他請問佛陀說：

「世尊！彼六師等不說因果，如來今所說因，有二種：一者、生因；二者、了因。如佛初說發菩提心，爲是生因？是了因耶？」

是生因，而草木是所生之果。

所謂「了因」者，就是能將果顯明者，就是了因，如燈能照物，燈只能將被照之物一一明了而顯現出來而已，但該物是早已存在的，燈照不照，不妨礙它的存在與否，只是有燈相照，物即顯了，無燈相照，物即隱匿而不現，但物始終存在。所以燈之照物，是了因。

現在佛陀說了衆生發菩提心的多種因緣以後，善生所不明白的是，這些發菩提心的因，是無中生有的生因呢？還是本已存在的了因呢？所以才再請佛陀開示。佛陀說：

「善男子！我爲衆生，或說一因，或說二因，或說三因，或說四因，或說五因，或說六、七至十二因。言一因者：卽生因也。言二因者：生因、了因。言三因者：煩惱、業、器。言四因者：所謂四大。言五因者：未來五支。言六因者：如契經中所說六因。言七因者：如法華說。言八因者：現在八支。言九因者：如大城經說。言十因者：如爲摩男優婆塞說。十一因者：如智所說。十二因者：如十二因緣。」

所謂「生因」者，是說能生果之因，因爲這因有能生的作用，所以叫「生因」，例如有草木的種子，才能生草木，所以種子

善男子！一切有漏法，無量無邊因；一切無漏法，無量無

邊因。有智之人欲盡知故，發菩提心，是故如來名一切智。

世間的法，無論其爲有漏法，無漏法，都有多重的因，也有多重的果，衆生發菩提心，當然也有多重因，並不是只有生因，或者只有了因。佛陀在回答善生的這段話中，具體地列出了十二因。佛陀將每一因都自我加以解說：

一因者：即是生因，其意義前面已說明過了。

二因者：即生因與了因，這二因的意義前面也說明過了。

「三因者：是煩惱、業、器」：「煩惱」是苦的根本，有煩惱才有苦，衆生不能忍受苦，思有以解脫之道，認爲發菩提心即是脫苦的方法，所以「煩惱」成爲發菩提心之一因。「業」者，是由煩惱的聚集而成的，例如貪色欲而有煩惱，煩惱集而成業。有業即有苦，衆生爲脫苦而發菩提心，所以「業」也成爲發菩提之心之因。

「器」者就是根器也叫根性，造什麼樣的業，即成什麼樣的器。凡修善業，成就了善根器，就會發菩提心；若修惡業，成就的是惡根器，具惡根器的衆生，不容易發菩提心，如「法華經」提婆品中說：「女身垢穢，非是法器。」由此可見，凡作惡業，成就垢穢根器者，不能發菩提心。所以善根器即成爲發菩提心之因。

「四因者，所爲四大」：所謂「四大」者，就是地、水、火、風。衆生的「身」與「心」都是藉四大而成器，身是外器，而心是內器，有了這內外器，才能發菩提心，若沒有這四大所成的內外器，就不可能發菩提心，所以四大即成爲發菩提心之因。也有人將四因說爲因緣、等無間緣、所緣緣、增上緣爲四因，這說法與佛說有別，所以我們仍以佛說的地、水、火、風爲發菩提心

之四較正確。

「五因者，未來五支」：這未來五支，就是指十二因緣中的愛、取、有、生、老死等這五因緣，這五因緣是現世所造之業果，成爲未來生、老死的因。衆生循這五因而發菩提心。所以這五因緣即成爲衆生發菩提心之因。

「六因者，如契經中所說六因」：所謂「契經」者，這是一個普通的經題名字，凡佛所說的經，都可以說是「契經」，因爲佛所說的經，無不上契諸佛之理，下契衆生之機，所以才名之爲契經。如外道所說的法，既不契佛理，又不契衆生之機，所以不能稱之爲契經。契經中所說的六因，在大小乘經典中都如此說：那就是一者能作因，二者俱有因，三者同類因，四者相應因，五者遍行因，六者異熟因。這六因者，是指一切有爲法之出生，必有這六因。發菩提心是有爲法之一，所以這六因也成爲發菩提心之因。

「七因者，如法華說」：「法華經」中並無有發菩提心七因的具體說法，但該經中有「十如」的說法，所以有些佛學者，認爲「優婆塞戒經」上所說的七因，就是「法華經」所說「十如」的前七如，即：一者如是相，二者如是性，三者如是體，四者如是力，五者如是作，六者如是因，七者如是緣。「法華經」認爲一切的法，都具有這「十如」，而前面的七如，即成爲衆生發菩提心之七因。

「八因者，現在八支」：這「現在八支」者，是指十二因緣法中現世生命成就的八大因緣，那就是識、名色、六入、觸、受、愛、取、有。因爲有這八因緣，才能成就爲一有作有爲的衆生，所以這八支，即成爲衆生發菩提心之因。

「言九因者，如大城經說」、「言十因者，如爲摩男優婆塞

說」：這二句中所說的「大城經」、「摩男優婆塞」經，現在的藏經中無，可能是尚未譯出，也可能是譯出後散失。太虛大師認為有待考證。所以「大城經」所說的九因，「摩男優婆塞經」所說的十因是什麼，也有待考證。唯「十因」在「瑜伽論」第五卷中有列，那就是：一者隨說因，二者待觀因，三者牽引因，四者生起因，五者攝受因，六者引發因，七者定異因，八者同事因，九者相違因，十者不相違因。但這十因是否就是「摩男優婆塞」經中所說的發菩提心十因，也有待考證。

「十一因者，如智印說」：據太虛大師說：漢文「智印經」中的十一因不可考，但其中有說七因發菩提心。七因者即：一者如佛菩薩發菩提心，二者正法將滅爲護持故發菩提心，三者見諸衆生衆苦所適，起大悲念發菩提心。四者菩薩教餘衆生發菩提心，五者布施發心，六者因他發菩提心而發心，七者見如來相好莊嚴與聞佛教而發心。漢譯的「智印經」中爲什麼只列這七因呢？或者是將十因簡爲七音吧！而「優婆塞戒經」則未予簡畧，所以二經所說發菩提心因有多、有少的差別。是否如此，也有待考證。

十二因者，如十二因緣：所謂十二因緣者，即：無明、行、識、名色、六入、觸、受、愛、取、有、生、老死等十二因相緣而發菩提心，所以名爲十二因發菩提心。

佛陀將發菩提心之因，由一個而至十二因，都以列舉的方法一一列舉了出來，只有其中的九因、十因，僅列其所出的「大城經」、「摩男優婆塞經」，但二經不可考；又十一因中所列「智印經」中，僅有七因發菩提心。爲什麼會有如此的不同說法呢？因爲佛經的譯出，因譯者不同，譯出的年代不同，藏經收錄的疏漏等等因素，都可能產生錯誤。無論佛陀如何不厭其煩地列述

了多少發菩提心之因，但仍不能盡說，所以又告訴善生道：「善男子！一切有漏法，無量無邊因；一切無漏法，無量無邊因，有智之人，欲盡知故，發菩提心，是故如來名一切智者。」

「一切有漏法，無量無邊因」者：「有漏」就是「煩惱」的別稱，凡是含有煩惱的事物，都名之爲「有漏法」，世間事無一沒有煩惱，所以世間事盡爲有漏法，每一有漏都有其一因或無量因。例如一男一女之結爲夫妻，這只是一個有漏法，但促成他們二人結爲夫妻之因，則不知有多少。因此，世間有無量的有漏法，就有無量，無邊的因。

「一切無漏法，無量無邊因」者，「無漏」是對「有漏」而說的，凡是離煩惱的出世間事物，盡爲無漏法。佛法都是出世的無漏法，但每一無漏法之因，也是無量無邊的，例如一位菩薩之由有漏衆生起修，經無量劫而成就菩薩果，他成就菩薩之因，就無量無邊了。

總之，一切的「法」，無論其爲有漏、無漏，都有無量、無邊因，「發菩提心」這一法，當然也有無量無邊因，上面佛陀所列的一因至十二因，只是畧舉而已。

「有智之人欲盡知故，發菩提心，是故如來名一切智。」：這裏所說的「有智之人」不是指有漏衆生的有漏俗智，而是指已發菩提心，修無漏出世法的無漏智，唯有無漏智，才能盡知一切法，如果欲盡知「發菩提心」之因，非具有無漏的一切智不可。但世間人誰具有這一切智呢？唯有如來一人，所以如來名爲一切智，也就是說：凡具一切智者即是如來。這句話是佛陀告訴善生：要想盡知發菩提心有多少因，非要修具一切智成就如來果不可，否則是無法盡知無量、無邊發菩提心之因的。